



兆信股份

NEEQ: 430073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张永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弓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晓玮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8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3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9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5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慧聪集团	指	慧聪集团有限公司
慧聪再创	指	北京慧聪再创科技有限公司
复星集团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星实合伙	指	北京星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聚信	指	天津聚信众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德邦证券	指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
一物一码	指	通过技术手段为每一件商品赋予独一无二的数字身份码
产品数字身份管理系统	指	以最小销售单元产品对应的“产品身份证”为媒介，提供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的数字化系统，能够帮助企业用户实现数字化转型升级
数字化解决方案	指	通常以应用软件开发为核心，研发适合的软件和配套计算机硬件产品，经过设计、开发、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使整套系统能够实现特定的业务功能，满足客户需求的一体化方案
SaaS 服务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软件即服务，即通过网络提供软件服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期、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PanPas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PanPass		
法定代表人	张永红	成立时间	2002年11月15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北京慧聪再 创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 动人	无实际控制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 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3）-物联网技术服务（I653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专注于产品数字身份管理的技术研究与开发，提供围绕该技术的物联网标识产品、SaaS 软件产品和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兆信股份	证券代码	430073
挂牌时间	2010年9月10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0,725,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德邦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 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600 号外滩金融中心 S2 栋 22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弓娟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28 号院 1 号楼远洋星帆广 场 3 层 301 单元
电话	010-64451470	电子邮箱	gongjuan@p-pass.com
传真	010-64451470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28 号院 1 号楼远洋星帆广 场 3 层 301 单元	邮政编码	100107
公司网址	www.panpass.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744716255J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立业路 6 号院 2 号楼 1 层 2111 室（昌平示范园）		
注册资本（元）	70,725,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 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专注于产品数字身份管理的技術研究与开发，提供围绕该技术的物联网标识产品、SaaS 软件产品和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基于产品“唯一身份识别码（ID）”（行业通称为“一物一码”），赋能品牌企业，实现从 M（物料端）-F（生产端）-W（仓储端）-B（经销商端）-b（门店终端）-C（消费者端）的全周期、全链路、全场景业务闭环的数字化转型，提升企业经营效率、推动商业模式更新迭代。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产品数字身份技术和解决方案服务商，围绕产品数字身份管理，开展技术研发与创新迭代。发展至今，业务范围已从品牌保护、品质追溯解决方案发展成为以“条形码、二维码、RFID”等标签为载体，整合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前沿技术，提供全产业链追溯、敏捷供应链、渠道精准管控、数智化营销、大数据防伪、数据洞察与决策的数字化管理服务，驱动企业全链路数字化，赋能产业转型升级和商业模式创新。

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技术积累和迭代，形成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体系，参与了国家标准 GB/T34062-2017《防伪溯源编码技术条件》标准编制工作，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并持续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双高新”荣誉证书，是中国防伪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

公司业务覆盖“食品饮料、宠物用品、化妆品、农资、图书出版、能源汽配、医药保健、3C 电子、母婴用品、工业品”等多个行业，拥有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公司经营计划回顾：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30,088.42 万元，同比增长 4.04%；公司净资产为 23,880.06 万元，同比减少 4.75%，净资产减少主要原因为：为了回馈股东，2025 年半年度公司实施权益分派 1,980.30 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为 20.63%，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3,323.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5.35%；公司净利润为 789.37 万元，报告期内费用包含原计入其他流动资产中的预付中介机构发行费用共 693.77 万元在 2025 年 6 月公司终止北交所上市后一次性结转为管理费用。

公司一贯重视研发创新、技术突破与产品迭代工作，始终保持稳定的研发投入力度，积极推进科技创新与技术转化，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科研成果丰硕，共斩获 25 项知识

产权证书，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软件著作权 19 项，为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奠定了坚实基础。

经营过程中，公司始终坚守“客户价值第一”的核心经营理念，聚焦客户需求，提供专业高效的技术支持与细致周到的本地化服务，全力助力客户企业在加速推进的数字化进程中，提升自身整体价值与未来核心竞争力，实现互利共赢。

在技术应用探索方面，公司重点发力人工智能在一物一码及防伪溯源领域的高效落地，涵盖大数据分析溯源追踪、智能防伪系统搭建、异常数据检测与风险预警、用户体验优化与互动升级等多个维度，推动人工智能与数字化产业深度融合、赋能增效。同时，公司内部积极推动人工智能在研发、运营、客服、设计等全业务环节的深度渗透，通过技术赋能实现研发提速、运营提效、服务提质、设计创新，进一步强化产品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快速响应能力。

报告期内，受外部市场环境波动及行业内卷式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出现阶段性下滑。面对这一挑战，公司始终保持积极应对的态度，主动研判经济环境与市场形势变化，精准把握其中蕴含的机遇与挑战。未来，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行业动态，紧跟市场核心需求，坚守“平台研发+项目实践”的发展策略，持续深耕人工智能在一物一码及防伪溯源领域的应用创新，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不断优化服务质量，稳步巩固并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地位。

(二) 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所处细分领域为“一物一码”领域，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本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具体如下：

名称	颁布部门	颁布时间	主要内容
《网售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治理行动方案（2025—2027年）》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5.12	推进网售重点产品赋码核验溯源防伪，以涉及安全的网售产品为重点，组织开展赋码核验试点。探索构建生产源头赋码、平台验码亮码、消费者识码用码机制，推动网络交易平台参与赋码核验，强化产品入驻审核。通过“码”上辨真伪、溯源头，推动解决“货不对板”、假冒伪劣等问题。
《人工智能生成内容标识办法》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5.03 (2025年9月1日)	要求网络信息服务提供者对 AI 生成的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内容添加显式标识（如文字、语音提示）和隐式标识（如元数据、数字水印）。显

	部、公安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起施行)	式标识需在内容交互界面或文件显著位置呈现；隐式标识需嵌入文件元数据，记录内容属性、服务提供者信息等。
《关于加强药品追溯码在医疗保障和工伤保险领域采集应用的通知》	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药监局	2025.03	明确要求 2025 年 7 月 1 日起，定点医药机构在销售环节按要求扫码后方可进行医保基金结算。值此药品追溯码全面采集上传的关键契机，国家医保局将于 2025 年 8 月部署第二阶段专项核查工作，并针对诱导协助参保人年底“冲顶消费”等违法违规行为，于 10—12 月开展第三阶段集中攻坚行动。
《关于推进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的实施意见》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4.10	到 2024 年底，对电线电缆、燃气器具、电动自行车、冷轧带肋钢筋等实施生产许可证、强制性认证管理的重点工业产品开展质量安全追溯。到 2025 年底，对所有实施生产许可证、强制性认证管理的产品开展质量安全追溯。到 2027 年底，对生产许可证、强制性认证管理以外，涉及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并有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的重点工业产品开展质量安全追溯。
中国防伪行业“十四五”及中长期高质量发展纲要	中国防伪行业协会	2023.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促进“十四五”及中长期防伪行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
《2023 年全国农资打假和监管工作要点》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	2023.04	切实加强农资监督管理，强化供应质量，严厉打击侵权假冒等违法犯罪行为，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农民合法权益。
《关于促进数据安全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六部门	2023.01	推动数据安全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各行业各领域数据安全保障能力，加速数据要素市场培育和价值释放，夯实数字中国建设和数字经济发展基础。
《关于印发进一步	工业和信	2022.11	着力提高乳制品质量安全水平，增强国产婴幼儿配

提高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行动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	息化部		方乳粉竞争力。加强冷链食品监管，严格排查管控涉疫食品，防止脱冷变质的冷藏冷冻食品流入市场。加快推进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设，严控农药兽药残留、重金属、食品污染物等安全风险。
《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审查细则（2022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11	企业应当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应确保对产品从原辅料采购到产品销售的全程有效追溯，实现质量安全信息顺向可追踪、逆向可溯源，发生质量安全问题时产品可召回、原因可查清。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10	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者应当建立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制度，保证从原辅料和添加剂采购到产品销售所有环节均可有效追溯。鼓励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者、销售者采用信息化手段采集、留存生产和销售信息，建立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白酒质量安全追溯体系规范》	工信部	2022.04	规范明确追溯标识要求：产品包装上应带有追溯标识，并确保追溯标识清晰、完整、未经涂改；规范明确追溯编码要求：应为每个单独的最小包装产品编制唯一的追溯码，并且为上级的所有包装级别提供唯一的追溯码。
《“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	国家发改委	2022.01	加快完善重要产品追溯系统，推进食品（含食用农产品）、药品等重要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追溯系统建设入法。
《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药监局	2022.01	企业应当建立并执行追溯管理制度，对物料和成品制定明确的批号管理规则，每批产品应当有相应的批号和生产检验记录，保证产品生产、质量控制、储存和物流等活动可追溯。
《“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1.12	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同各产业深度融合，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和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现代供应链，提高全要素生产率，促进节能减排，有力提升经济质

			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	2021.11	推进重点领域数字化发展，支持农业基础资源数据库、智能监测控制系统、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等开发应用，强化综合信息服务，提高农业农村数字化水平。
《物联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工信部等八部门	2021.09	以支撑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为目标，打造支持固移融合、宽窄结合的物联网接入能力，加速推进全面感知、泛在连接、安全可信的物联网新型基础设施。
《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追溯管理办法（试行）》	农业农村部	2021.07	推进建设国家统一的食用农产品追溯平台，会同相关部门建立食用农产品追溯标准和规范，完善全程追溯协作机制。运用信息化的方式，跟踪记录农产品生产经营者主体和产品流向等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满足政府监管、企业经营和公众查询需要的管理措施。
《关于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	国务院	2021.04	完善信息化追溯体系。制定统一的药品信息化追溯标准，实行药品编码管理，落实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追溯责任。构建全国药品追溯协同平台，整合药品生产、流通、使用等环节追溯信息，从疫苗、血液制品、特殊药品等开始，逐步实现药品来源可查、去向可追。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全国人大	2021.04	第四十二条国家建立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制度。食品生产经营者应当依照本法的规定，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保证食品可追溯。国家鼓励食品生产经营者采用信息化手段采集、留存生产经营信息，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国务院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农业行政等有关部门建立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第十三届	2021.03	要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深化业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务关联、链条延伸、技术渗透，支持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流程再造等新型专业化服务机构发展；要充分发挥海量数据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壮大经济发展新引擎。
《关于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激活消费市场带动扩大就业的意见》	国家发改委	2020.07	提出要着力发挥互联网平台对传统产业的赋能和效益倍增作用，打造形成数字经济新实体；助力降低数字化转型难度，发展线上线下融合的业务发展模式，提升企业发展活力。
《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国务院	2020.01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生产企业应当建立并实施药品追溯制度，按照规定赋予药品各级销售包装单元追溯标识，通过信息化手段实施药品追溯，及时准确记录、保存药品追溯数据，并向药品追溯协同服务平台提供追溯信息。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20.06	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受托生产企业应当建立并执行原料以及直接接触化妆品的包装材料进货查验记录制度、产品销售记录制度。进货查验记录和产品销售记录应当真实、完整，保证可追溯。
《国产婴幼儿配方乳粉提升行动方案》	工信部等七部门	2019.05	强调坚持最严格的监管制度，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各级政府属地管理责任，健全全行业、全链条产品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实行从源头到消费的全过程监管。
《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	国务院	2019.05	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食用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和食品生产企业对其产品追溯负责，依法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确保记录真实完整，确保产品来源可查、去向可追。加强全程追溯的示范推广，逐步实现企业信息化追溯体系与政府部门监管平台、重要产品追溯管理平台对接，接受政府监督，互通互享信息。

《关于药品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	药监局	2018.10	以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为目标，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为基础，以实现“一物一码”，物码同追”为方向，加快推进药品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强化追溯信息互通共享，实现全品种、全过程追溯，促进药品质量安全综合治理，提升药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
《关于推进重要产品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	商务部等七部门	2017.02	从追溯管理体制、标准体系、信息服务、数据共享交换、互联互通和通查通识、应急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建设目标，力争到 2020 年建成覆盖全国、统一开放、先进适用、协同运作的重要产品信息化追溯体系。

公司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作为推动我国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关键力量之一，是国家鼓励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在各项政策推动下表现出强劲的发展态势，已发展成为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国家重视食品药品等安全问题，保护消费者权益，连续出台的多项法律法规均提及“企业应建立质量安全追溯体系，保证产品所有环节均可有效追溯”，充分说明了产品追溯体系建设的重要性。

在一系列法规和政策推动下，公司将紧跟市场及行业的发展趋势和机遇，推动技术创新，加快产品升级，提升企业竞争力，助力企业全链路数字化转型升级，建立品牌与消费者之间的连接和信任。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p>1.2025 年 10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开展了 2025 年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和复核工作并进行了公示，公司已通过复核，有效期为三年。</p> <p>2.2023 年 12 月，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组织开展了 2020 年度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到期复核工作并进行了公示，公司已通过复核，有效期为三年。</p> <p>3.自 2008 年以来，公司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后续公司持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最近一次在 2023 年 11 月被认定</p>

	<p>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p> <p>4.2025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凯迅兆通防伪科技有限公司已被北京科技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p>
--	---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3,230,914.65	178,475,498.02	-25.35%
毛利率%	55.14%	53.8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93,731.66	36,467,896.98	-78.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88,277.21	33,257,767.75	-84.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16%	15.6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04%	14.31%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52	-78.8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00,884,179.32	289,203,804.18	4.04%
负债总计	62,083,594.13	38,493,950.65	61.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8,800,585.19	250,709,853.53	-4.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38	3.54	-4.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08%	17.6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63%	13.31%	-
流动比率	4.77	7.67	-
利息保障倍数	10.94	446.31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9,106.84	10,262,266.87	-42.3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9	2.73	-
存货周转率	12.69	14.2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04%	12.0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5.35%	7.89%	-
净利润增长率%	-78.35%	14.6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06,477,178.29	68.62%	193,200,046.89	66.80%	6.87%
应收票据	656,593.31	0.22%	1,940,437.53	0.67%	-66.16%
应收账款	57,263,108.31	19.03%	74,613,448.99	25.80%	-23.25%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347,445.37	0.12%	-100.00%
预付账款	529,001.37	0.18%	860,058.64	0.30%	-38.49%
其他应收款	24,146,866.52	8.03%	2,997,345.46	1.04%	705.61%
存货	6,055,402.98	2.01%	3,363,532.94	1.16%	80.03%
其他流动资产	53,459.52	0.02%	6,303,249.06	2.18%	-99.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50,000.00	0.42%	1,250,000.00	0.43%	0.00%
固定资产	1,355,547.01	0.45%	1,066,924.75	0.37%	27.05%
使用权资产	1,292,749.25	0.43%	2,741,820.89	0.95%	-52.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4,272.76	0.60%	519,493.66	0.18%	247.31%
短期借款	33,300,000.00	11.07%	6,700,000.00	2.32%	397.01%
应付账款	9,806,307.28	3.26%	7,108,947.57	2.46%	37.94%
合同负债	6,071,730.80	2.02%	3,877,799.58	1.34%	56.58%
应付职工薪酬	4,895,600.22	1.63%	6,290,700.83	2.18%	-22.18%
应交税费	4,479,558.51	1.49%	8,937,690.72	3.09%	-49.88%
其他应付款	505,000.17	0.17%	501,663.79	0.17%	0.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9,319.26	0.45%	1,353,289.09	0.47%	-0.29%
其他流动负债	1,445,040.78	0.48%	2,202,611.03	0.76%	-34.39%
租赁负债	231,037.11	0.08%	1,521,248.04	0.53%	-84.81%
资产合计	300,884,179.32	-	289,203,804.18	-	4.0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收票据为 65.66 万元，较上年末减幅 66.16%，主要原因为：本期客户减少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且本期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减少。
2. 应收款项融资为 0，较上年末减幅 100.00%，主要原因为：本期期末公司未持有未到期信用等级较高的“9+6”的银行承兑汇票。
3. 预付账款为 52.90 万元，较上年末减幅 38.49%，主要原因为：本期期末依据采购合同约定支付供应

商的预付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4.其他应收款为 2,414.69 万元，较上年末增幅 705.61%，主要原因为：本期期末增加下游客户尚未验收的代理业务代垫采购款。

5.存货为 605.54 万元，较上年末增幅 80.03%，主要原因为：本期期末存在尚未验收的数字化解决方案以及分批交货的标识产品，因此未验收项目的硬件和人工成本以及未交货的标识成本形成的存货增加。

6.其他流动资产为 5.35 万元，较上年末减幅 99.15%，主要原因为：上年期末含预付中介机构发行费用 624.91 万元，本期一次性结转为管理费用，因此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7.使用权资产为 129.27 万元，较上年末减幅 52.85%，主要原因为：本期使用权资产（房租）计提折旧后账面价值减少。

8.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180.43 万元，较上年末增幅 247.31%，主要原因为：本期期末可抵扣亏损增加。

9.短期借款为 3,330.00 万元，较上年末增幅 397.01%，主要原因为：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银行贷款 2,660.00 万元。

10.应付账款为 980.63 万元，较上年末增幅 37.94%，主要原因为：本期期末依据采购合同约定支付供应商的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11.合同负债为 607.17 万元，较上年末增幅 56.58%，主要原因为：本期期末依据销售合同约定的预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12.应交税费为 447.96 万元，较上年末减幅 49.88%，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入和利润较上期减少，因此期末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少。

13.其他流动负债为 144.50 万元，较上年末减幅 34.39%，主要原因为：本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减少。

14.租赁负债为 23.10 万元，较上年末减幅 84.81%，主要原因为：本期期末使用权资产剩余租赁期减少。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3,230,914.65	-	178,475,498.02	-	-25.35%

营业成本	59,773,665.20	44.86%	82,326,927.25	46.13%	-27.39%
毛利率%	55.14%	-	53.87%	-	-
税金及附加	937,118.29	0.70%	967,850.48	0.54%	-3.18%
销售费用	30,352,443.01	22.78%	28,737,867.61	16.10%	5.62%
管理费用	21,199,487.35	15.91%	11,704,882.69	6.56%	81.12%
研发费用	17,291,934.49	12.98%	21,181,159.81	11.87%	-18.36%
财务费用	562,438.66	0.42%	-142,153.48	-0.08%	495.66%
信用减值损失	-567,756.74	-0.43%	-205,043.41	-0.11%	-176.9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0.00%	-	0.00%	-
其他收益	1,206,930.62	0.91%	2,646,014.41	1.48%	-54.39%
投资收益	2,898,557.21	2.18%	3,416,270.91	1.91%	-15.15%
营业利润	6,649,011.05	4.99%	39,556,205.57	22.16%	-83.19%
营业外收入	1,199.99	0.00%	55,880.07	0.03%	-97.85%
营业外支出	41,090.43	0.03%	1,629.51	0.00%	2,421.64%
所得税费用	-1,284,611.05	-0.96%	3,144,971.50	1.76%	-140.85%
净利润	7,893,731.66	5.92%	36,465,484.63	20.43%	-78.3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管理费用为 2,119.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 81.12%，主要原因为：2025 年 6 月公司终止北交所上市，本期一次性结转预付中介机构发行费用 693.77 万元，因此管理费用较同期增加。
- 2.财务费用为 56.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 495.66%，主要原因为：本期较上期增加银行贷款 2,660.00 万元，利息费用较同期增加。
- 3.信用减值损失为-56.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 176.90%，主要原因为：本期期末计提坏账准备增加，预期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 4.其他收益为 120.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幅 54.39%，主要原因为：本期软件产品类业务减少，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额减少。
- 5.营业利润为 664.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幅 83.19%，主要原因为：收入下降毛利减少，以及管理费用中一次性的中介机构发行费用对公司利润形成影响。
- 6.营业外收入为 0.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幅 97.85%，主要原因为：本期发生极少的营业外收入，而去年同期收到偶发的合同违约赔偿收入。
- 7.营业外支出为 4.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 2421.64%，主要原因为：本期发生偶发赔偿支出。
- 8.所得税费用为-128.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幅 140.85%，主要原因为：本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
- 9.净利润为 789.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幅 78.35%，主要原因为：营业利润及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对公

司净利润形成影响。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31,545,063.10	176,788,067.39	-25.59%
其他业务收入	1,685,851.55	1,687,430.63	-0.09%
主营业务成本	59,528,321.69	82,042,647.23	-27.44%
其他业务成本	245,343.51	284,280.02	-13.7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物联网标识业务	71,802,332.75	39,018,504.73	45.66%	1.33%	10.85%	-4.66%
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	33,993,647.79	16,520,726.65	51.40%	-56.76%	-59.13%	2.82%
SaaS 服务及配套产品业务	25,749,082.56	3,989,090.31	84.51%	-5.75%	-37.86%	8.01%
其他业务	1,685,851.55	245,343.51	85.45%	-0.09%	-13.70%	2.30%
合计	133,230,914.65	59,773,665.20	55.14%	-25.35%	-27.39%	1.27%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从产品结构来看，仍以物联网标识业务、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SaaS 业务的销售为主。受市场环境及行业内卷式竞争影响，公司策略性放弃了一些低毛利的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导致公司整体收入同比有所下降。

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公司通过各产品线业务的平衡布局，保持了 50%以上的毛利率，且整体毛利率同比实现 1.27%的提升，毛利率的表现表明公司各产品线业务仍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	4,549,804.56	3.41%	否
2	河北冲谷软件有限公司	3,963,273.11	2.97%	否
3	荆州市鸿宇供应链有限公司	2,944,933.60	2.21%	否

4	艾影（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2,941,592.92	2.21%	否
5	商务印书馆有限公司	2,835,595.25	2.13%	否
合计		17,235,199.44	12.9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紫罗兰（北京）印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12,342,027.76	18.93%	否
2	山东泰宝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952,270.76	15.27%	否
3	申楷桢防伪科技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3,025,066.40	4.64%	否
4	北京星汉特种印刷有限公司	2,980,817.57	4.57%	否
5	中标新正（天津）印刷有限公司	2,258,441.76	3.46%	否
合计		30,558,624.25	46.87%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9,106.84	10,262,266.87	-42.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7,480.21	2,531,560.19	-13.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2,938.07	-6,062,027.68	176.10%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91.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净额减少 434.32 万元，减幅 42.32%，主要原因为：较上年同期相比，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1,443.95 万元，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1,878.27 万元，流出增加主要因为本期增加下游客户尚未验收的代理业务代垫采购款，因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9.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净额减少 33.41 万元，减幅 13.20%，主要原因为：本期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率降低，理财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61.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净额增加 1,067.50 万元，增幅 176.10%，主要原因为：较上年同期相比，本期筹资流入增加银行贷款 2,660.00 万元，本期筹资流出包括分配股利 1,980.30 万元，银行贷款还款减少 330.00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凯迅兆通防伪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	10,000,000	23,673,586.09	21,679,867.87	15,422,592.73	1,409,426.68
兆信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防伪技术开发	5,000,000	404.41	-1,595.59	-	-267.86
中防验证(北京)网络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互联网信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	5,000,000	4,450,008.48	2,844,772.00	-	-19,172.34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云南兆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销	无

注：云南兆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税务注销工作，于 2025 年 2 月完成全部注销工作。详见公司 2025 年 2 月 13 日发布的《控股子公司完成注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7,291,934.49	21,181,159.8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98%	11.87%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74	54
研发人员合计	75	5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35.38%	27.64%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6	4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6	13

注：专利总量减少的原因为实用新型专利到期后自动减少。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兆信股份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23.“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附注五、28“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2025 年度营业收入的金额为 133,230,914.65 元，其中主营业务物联网标识业务、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及 SaaS 服务及配套产品业务合计收入金额为 131,545,063.10 元。

由于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营业收入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的合理性及执行的有效性；
- (2) 通过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通过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的相关条款，评价公司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的运用；
- (3) 实施细节测试，包括获取公司的合同台账，抽查销售合同并检查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验收单等）、回款单、销售发票等，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 (4) 实施截止测试程序，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验收单等），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5) 结合函证程序，函证报告期内重要客户收入确认金额、应收账款余额等信息，并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收回情况；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按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依法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持续优化薪酬结构、提升员工福利待遇，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增强员工归属感与凝聚力。

作为防伪溯源行业的重要参与者，公司始终积极响应国家及地区的政策号召，将社会责任意识深度融入公司发展实践，协同合作企业搭建完善的安全追溯体系，助力企业实现全链路数字化转型升级，搭建起企业品牌与消费者之间的信任桥梁，传递品牌价值。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照章纳税，切实履行对社会、客户、全体股东及每一位员工的责任，持续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与社会认可度，推动企业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为社会诚信体系建设贡献更大力量。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p>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p>	<p>随着国家发改委于 2022 年 1 月印发《“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一物一码”行业发展迈入全新阶段。该《规划》明确提出，要加快完善重要产品追溯系统，拓展追溯产品覆盖范围，推进食品（含食用农产品）、药品、中药材等重要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追溯系统建设，同时鼓励企业充分挖掘追溯数据在产品质量提升和品牌塑造中的应用价值。在国家政策的引导下，行业内具备技术、人才及资金实力的厂商纷纷聚焦数字化产品的研发、升级与转型，这将导致公司与业内厂商之间的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若公司无法持续保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与稳定性，将面临市场环境变化下行业内卷式竞争风险加剧的挑战。</p> <p>应对措施：</p> <p>提升技术和产品能力：公司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通过承接各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等项目，不断积累沉淀深入行业的应用产品、完善的解决方案及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凭借技术领先优势与过硬的产品品质赢得市场竞争主动权。</p> <p>强化优质客户服务：公司着力培育并深度维护优质客户群体，通过健全客户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提供专业的本地化支持及完善的售后服务，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同时，公司战略性放弃了一些低毛利客户业务，进一步提升对优质客户的服务专注度与服务质量。</p> <p>加强品牌建设：公司持续巩固并提升自身品牌优势，深耕行业口碑传播，不断增强市场美誉度与行业品牌影响力，以品牌竞争力抵御市场竞争风险。</p>
<p>产品研发和技术迭代风险</p>	<p>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深入发展，公司所处行业的相关技术升级迭代速度持续加快。若公</p>

	<p>司不能持续保持对新技术及研发人才的有效投入，可能导致公司在行业技术和产品快速迭代过程中，无法高效完成技术更新与产品升级，进而面临技术升级迭代滞后、创新能力不足及公司核心竞争力下降的风险。</p> <p>应对措施：</p> <p>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引进和培育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领域具有发展潜质的优秀人才，重点聚焦人工智能相关领域人才的引进与培养，不断充实和强化基础研发团队，为技术创新提供人才支撑。</p> <p>加大研发资源投入：持续探索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在防伪溯源领域的深度应用，积极推动前沿技术的成果转化，确保技术与产品始终紧跟行业发展步伐。</p> <p>坚守战略定力：以产品数字化驱动全链路数字化转型为核心方向，保持敏锐的市场洞察力，精准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快速推进自身技术与产品迭代升级，巩固核心竞争力。</p>
人才稳定及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p>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和知识密集型产业，技术与产品迭代更新速度较快，对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提出了较高要求，优秀的行业人才与技术人才的引进和保留，对公司持续发展至关重要。若公司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等方面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资待遇与激励机制，可能导致人才队伍不稳定；同时，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以人才为核心，人工成本是公司费用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发展及社会保障政策不断完善，用人成本（包括工资、社保、福利等）持续提升，尤其优秀人才的薪酬价位不断攀升，若公司不能持续提升项目管理能力、优化运营效率，随着公司规模扩大，逐年增长的人力费用将对公司运营成本形成较大压力。</p> <p>应对措施：</p>

	<p>科学引进与优化人才结构：根据业务发展需求，适时且稳健地引入各级管理类与专业类人才，持续优化公司人员结构，确保产品技术团队人员占比稳定在 50%左右，为技术研发与业务发展提供坚实人才保障。</p> <p>完善人才激励与留存机制：通过优化薪酬福利体系、建立公司人才库、加大内部培训与培养力度、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等方式，充分激发员工能动性潜力，最大化每位员工的工作效率与产出；同时，在合适的时机持续落实股权激励计划，通过长短期结合、多重激励的方式，增强人才归属感，稳定核心人才队伍。</p> <p>强化运营效率提升：实施科学的运营管理模式，在重点区域合理布局业务与人员，积极拓展市场份额、挖掘客户资源；同时，持续加大人工智能应用力度，优化项目流程，推进精细化运营，通过提升系统化、自动化水平，提高人均产能，有效抵消人力成本上升带来的运营压力。</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24,216.00	0.01%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371,724.46	0.16%
作为第三人	0	0.00%
合计	395,940.46	0.17%

针对公司作为被告的案件，经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 2025 年 11 月判决后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共计支付原告 371,724.46 元并完成结案。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00,000.00	62,893.08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000,000.00	24,113.21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300,000.00	229,759.96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协议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与关联企业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均独立，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收购人	2014年9月30日		收购	关于保持兆信股份独立性的承诺	保证兆信股份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	正在履行中

					立性，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兆信股份的独立运营	
收购人	2014年9月30日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作为兆信股份股东期间，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本次收购完成后不在中国境内外以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从事与兆信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经营活动）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14年9月30日		收购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作为兆信股份股东期间，如与兆信股份发生交易，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审批流程，交易价格、交易条件及其他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不以任何方式损害兆信股份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14年9月30日		收购	一致行动承诺	与股东尤胜伟达成一致行动人协议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0年12月1日	2023年4月7日	发行	业绩补偿承诺	1.2020年净利润80万元 2.2021年净利润4300万元；3.2022年净利润4700万元。若低于上述年度业绩承诺，控股股东、管理层股东、持股平台向本轮	变更或豁免

					投资人进行补 偿。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547,606.28	0.18%	诉讼财产保全
总计	-	-	547,606.28	0.1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2026年1月20日该笔资金已解除冻结，以上诉前财产保全没有导致公司存在重大偿债风险，没有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797,734	3.96%	66,215,654	69,013,388	97.5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45,405,734	45,405,734	64.2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587,636	587,636	0.80%	
	核心员工	397,082	0.56%	-45,669	351,413	0.5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7,927,266	96.04%	-66,215,654	1,711,612	2.4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405,734	64.20%	-45,405,734	0	0%	
	董事、监事、高管	2,286,348	3.23%	-574,736	1,711,612	2.4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0,725,000	-	0	70,725,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北京慧聪再创科技有限公司	45,405,734	0	45,405,734	64.20%	0	45,405,734	0	0
2	北京星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001,128	0	14,001,128	19.80%	0	14,001,128	0	0
3	天津聚	6,234,056	0	6,234,056	8.81%	0	6,234,056	0	0

	信众诚 信息咨 询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4	尤胜伟	1,296,356	-3,000	1,293,356	1.83%	972,267	321,089	690,000	0
5	何凌	740,000	0	740,000	1.05%	0	740,000	0	0
6	张惠荣	558,900	0	558,900	0.79%	419,175	139,725	0	0
7	厦门祥 曦投资 有限公 司	444,000	0	444,000	0.63%	0	444,000	0	0
8	严宝强	140,707	170,000	310,707	0.44%	0	310,707	0	0
9	陈海兰	220,000	0	220,000	0.31%	0	220,000	0	0
10	韩前进	150,000	0	150,000	0.21%	0	150,000	0	0
	合计	69,190,881	167,000	69,357,881	98.07%	1,391,442	67,966,439	69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北京慧聪再创科技有限公司与股东尤胜伟为一致行动人。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2026 年 2 月 26 日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显示，股东北京慧聪再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5,405,734 股和股东天津聚信众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6,234,056 股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为北京慧聪再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5,405,734 股，持股比例为 64.20%。

北京慧聪再创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2004 年 9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667616204

法定代表人：刘军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史各庄街道朱辛庄 323 号 3499(集群注册)。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 11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认定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5），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5 年 9 月 11 日	2.80	0	0

合计	2.80	0	0
----	------	---	---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公司拥有多项业务许可资格或认证资质证书，表明公司具有创新性的高科技产品、稳定的服务质量和可靠的信息安全管理能力，为客户和潜在的客户提供了足够的信心，为公司的市场拓展提高了企业信誉，为公司以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证书如下：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

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双软”证书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

中国防伪行业协会正式团体会员、副理事长单位

二、 知识产权

(一) 重要知识产权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知识产权落地转化，增加了软件著作权 19 项、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46 项、软件著作权 145 项。

(二) 知识产权保护措施的变动情况

公司一贯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每年组织知识产权申报工作，确保研发成果能获得有效保护。为促进科技进步和创新，加强本公司知识产权管理，鼓励公司员工发明创造、智力创作和科技创新的积极性，提升公司技术核心竞争力，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及规定结合本公司特点，持续推进公司知识产权管理的贯彻和实施。

三、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一直非常重视研发的投入与技术创新，成立了专门的产品研发中心，并制定有《项目管理制度》。公司产品研发中心主要负责新技术的应用和新产品的研发，包括产品立项、产品需求调研、产品设计、软件开发、产品测试和产品发布等过程。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研发项目组织管理体系，根据业务研发的实际需求，成立专门的研发项目组，以项目经理为中心，组织研发项目的需求调研、需求分析、方案论证、原型设计、系统设计、代码开发、系统测试、系统交付等阶段工作。产品研发过程中，制定有详细的产品研发计划和明确的技术指标，并每周进行研发进度汇报，在研发中心负责人的组织领导下，及时协调影响研发进度的相关资源，保证研发进度与研发计划保持一致。

公司产品研发中心的研发流程如下：

(1) 产品研发立项

根据公司业务的实际需求，对项目相关的研发产品进行研发立项，形成《项目研发立项报告》，阐明项目研发的可行性。

(2) 需求调研与研发设计方案

对研发项目进行现场实际需求调研，整理项目需求，根据项目需求，编制可行的产品《研发设计方案》。

(3) 产品需求分析

对设计产品进行需求分析，决定什么可做和什么不可做。需求分析的主要任务是描述系统的功能需求、性能需求、数据需求、可靠性、可用性需求、出错处理需求、接口需求、约束条件和其他需求等。

(4) 需求文档设计

对产品进行需求文档的初步设计，最终输出《需求说明书》《原型设计文档》。

(5) 系统设计

对系统进行架构和功能设计，如有必要，完善《研发设计方案》，为产品的代码开发提供清晰的开发依据。

(6) 代码开发

根据系统设计阶段的架构蓝图和详细设计文档，编写产品的程序代码，输出符合编码规范的代码，给出清晰明了的代码注释。

(7) 单元测试

单元测试是提高软件产品质量的有效方式之一，是一项由开发和测试人员共同对开发程序模块的正确性进行检验测试的工作，用于检查被测试单元代码的功能是否正确，从而提高编程代码的质量。

(8) 系统集成测试

在单元测试的基础上，将所有模块按照设计要求组装成为子系统或系统，进行集成测试。系统集成测试之前，要求编写《系统测试计划和用例》，测试完成之后，形成《系统测试报告》。

(9) 代码封存

将测试通过的上线代码包进行封存，不再接收修改。封存后的代码保存在代码管理服务器中。

(10) 产品发布

产品发布是前期所有开发工作的最终结果。产品的上线是产品的一个里程碑，是产品生命周期中的一个关键节点。产品发布之后，便是产品运营、推广、公关、商务和销售的开始，意味着从此产品将为公司创造出利润和收益。

(二) 主要研发项目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大中型企业数字化管理平台升级二期	8,308,934.71	8,308,934.71
2	中小企业产品数字身份管理 SaaS 平台升级二期	3,662,959.31	3,662,959.31
3	包材厂码溯源安全管理系统一期	2,493,270.59	2,493,270.59
4	与二维码相对应的加密图像的复合防伪产品	1,853,444.71	2,989,976.29

5	研发中心-一物一码生产采集录制和回放系统	973,325.17	3,521,382.17
合计		17,291,934.49	20,976,523.07

研发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垂直细分市场差异化需求，针对不同行业特点，致力于解决防伪溯源行业痛点，驱动企业全链路数字化，赋能产业转型升级和商业模式创新。通过持续的研发、技术积累和迭代。本期完成上期延续的研发项目：研发中心-一物一码生产采集录制和回放系统、与二维码相对应的加密图像的复合防伪产品。本期新开展的核心项目：大中型企业数字化管理平台升级二期、中小企业产品数字身份管理 SaaS 平台升级二期、包材厂码溯源安全管理系统一期。研发项目涵盖了品牌防伪、品质溯源、智能赋码、数字化渠道、智慧营销、数据洞察的平台系统，聚焦于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和消费者全生命周期管理相结合，提供全周期、全链路、全场景业务闭环的数字化转型一体化解决方案。本期前五大研发项目合计支出 1,729.19 万，占总研发费用 100%，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2.98%。

四、 业务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非直销模式，直销模式系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下，公司通过商务谈判和投标等方式直接与终端客户达成合作。为发展直销业务规模，公司建立了一支专业营销团队，设立营销中心，并下设服务范围覆盖全国六个区域的销售部，在各地开展市场开拓和客户维护工作。

非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经销商进行产品销售。公司与合格经销商签订年度经销协议，对经销商销售产品种类、销售区域等进行管理。经销商在规定区域内以公司统一的品牌进行市场开拓和终端合同签署，公司负责提供产品和技术服务。经销商自行承担经营风险，公司适时给予经销商人员培训、市场拓展等方面的帮助。

2.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物联网标识业务，公司与全国各区域的优质印刷厂建立深度合作关系，通过外协加工采购完成物联网标识产品的印制。公司基于订单需求，综合考察外协印刷厂的工艺优势、设备技术水平、交付能力与服务覆盖区域等因素，外协印刷厂根据公司提供的标识设计图稿，结合数字身份码，完成物联网标识产品的印制。

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和 SaaS 服务及配套产品业务，公司根据客户需要，灵活采购喷码机、激光机、智能相机、读码器、传感器、扫描枪、工控机及服务器等硬件产品并直接发至客户指定地点。

公司还向软件供应商采购云服务资源，以满足产品研发、SaaS 云平台的升级与维护及日常办公系统需求。

公司对供应商的业务资质、产品质量、价格合理性、信用状况、服务水准进行审核与评估，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单并持续进行管理与优化。

3.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模式，一方面紧跟行业政策动向和发展趋势，依据客户需求及产业化升级要求，推进技术与产品的前瞻性研究，不断创新核心技术，开发与升级特殊防伪材料和软件产品；另一方面公司依据项目特点、使用场景等的具体情况，有针对性的改进和完善现有产品功能及方案设计，形成契合客户实际应用场景需求的解决方案。

公司设置独立的产品研发中心，以软件研发为主，围绕需求分析、项目立项、开发实施、阶段性评审、结项与知识产权申报等关键研发流程节点，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制度以及健全的研发投入核算体系，保障公司的研发行为合规有效。

4.盈利模式

公司是产品数字身份管理技术和解决方案服务商，以物联网标识、数字化解决方案和 SaaS 服务及配套产品为主营业务，已经形成了稳定的盈利模式。公司盈利主要来自于以下方面：一是向客户提供物联网标识产品的销售收入；二是为客户提供集软硬件销售、技术服务、运维保障于一体的数字化解决方案项目收入；三是 SaaS 服务及配套产品的服务收入。

五、 产品迭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将技术研发和创新作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不断加强基础研发队伍的建设，并积极推动前沿技术的应用转化。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迭代升级两大平台产品，新增功能 50+项，创新突破基于行业大模型的可信应用快速构建、产线关键指标实时智能预警、AI 智能防伪趋势预警等关键技术 10 余项。

公司产品全面兼容国际通用 GS1 标准“全球统一编码+数据”推动供应链上下游数字化信息的整合,有效对接生产、仓储、物流、销售、跨境通关等各环节，打破数据孤岛，帮助中国出海跨境企业实现商品全球流通的可追溯、可视化。

另外，公司加强了信创生态的适配，支持银河麒麟、统信 UOS、中科方德等国产操作系统，积极进行与 OceanBase、达梦、TiDB 等信创数据库的适配工作。

公司围绕客户需求，结合市场分析、案例沉淀及前沿技术研究，持续扩充行业解决方案库。目前，公司已形成数百个标准化行业模板，极大提升了项目交付效率。

六、 工程施工安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数据处理和存储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IT 外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呼叫中心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收单外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集成电路设计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行业信息化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金融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永红	董事长	男	1967年9月	2022年12月23日	2026年1月18日	0	0	0	0%
张永红	董事	男	1967年9月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0	0	0	0%
刘军	董事	男	1977年7月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0	0	0	0%
石振毅	董事	男	1973年6月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63,046	0	63,046	0.09%
刘杉	董事	男	1985年1月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90,640	0	90,640	0.13%
张惠荣	董事	女	1962年9月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558,900	0	558,900	0.79%
余颖慧	董事	女	1984年9月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28,900	0	28,900	0.04%
严今强	董事	男	1978年12月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140,360	100	140,460	0.20%
张永红	总经理	男	1967年9月	2022年12月29日	2026年1月18日	0	0	0	0%
张惠荣	副总经理	女	1962年9月	2022年12月29日	2026年1月18日	558,900	0	558,900	0.79%
尤胜伟	副总经理	男	1974年1月	2022年12月29日	2026年1月18日	1,296,356	-3,000	1,293,356	1.83%
尹鸿岩	副总经理、CTO	男	1980年4月	2022年12月29日	2026年1月18日	0	0	0	0%
弓娟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1977年3月	2022年12月29日	2026年1月18日	23,120	0	23,120	0.03%
卢庆国	监事会主席	男	1973年9月	2022年12月23日	2026年1月18日	0	0	0	0%
卢庆国	监事	男	1973年9月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0	0	0	0%
余晓	监事	女	1981年6月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0	0	0	0%

吴皓	职工监事	男	1982年8月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0日	20,000	0	20,000	0.03%
刘芳兰	原独立董事	女	1974年5月	2023年4月27日	2025年12月30日	0	0	0	0%
崔志宏	原独立董事	男	1967年3月	2023年4月27日	2025年12月30日	0	0	0	0%
高玉滚	原独立董事	男	1969年2月	2023年4月27日	2025年12月30日	0	0	0	0%
严今强	原职工监事	男	1978年12月	2022年12月23日	2025年12月30日	140,360	100	140,460	0.20%
孙东霞	原监事	女	1982年12月	2022年12月23日	2025年12月30日	80,826	0	80,826	0.11%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披露了“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完成第六届董事会的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的换届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的监事会主席换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
 尤胜伟与控股股东北京慧聪再创科技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石振毅、原监事孙东霞与北京星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刘杉已于2026年1月从兆信股份离职。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刘芳兰	独立董事	离任		取消独立董事
崔志宏	独立董事	离任		取消独立董事
高玉滚	独立董事	离任		取消独立董事
严今强	职工监事	离任	董事	选举
孙东霞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余晓		新任	监事	选举
吴皓		新任	职工监事	选举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晓，1981年6月2日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2005年8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业务部，任项目经理；

2008年10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业务部，任高级审计经理；
 2011年6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任执行董事；
 2016年12月至2018年12月就职于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信息咨询分公司重大项目部，任高级投资总监；
 2019年1月至今就职于北京星元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合规风控负责人。

吴皓，1982年8月19日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2004年7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中央政法委影视中心，任技术部主任；

2014年6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办主任。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24	2		26
销售人员	74	3		77
技术人员	114		18	96
员工总计	212	5	18	19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3	16
本科	127	114
专科	65	61
专科以下	7	8
员工总计	212	19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员工薪酬政策：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相关合同、协议，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员工培养计划：公司作为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非常注重人才的培养，针对员工制定了形式多样的培训计划，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各岗位人员的岗位技能培训、管理者素质及管理技能培训、引进外

部专业机构及业务领域专家进行现场培训等，不断培养和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和能力，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另外对专业类及技术类员工通过激励和鼓励的形式，让员工利用业余时间参加各种类型的专业培训和思维拓展类学习，以及通过考试获得各类资质证书等实现自我成长。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李多繁	无变动	总工程师	55,000	0	55,000
江佳	离职	新营销业务总监	170,000	-170,000	0
刘敏	无变动	审核专员	8,497	0	8,497
程远	无变动	武汉研发中心总监	10,000	0	10,000
祖艳娟	无变动	标识采购部经理	33,000	0	33,000
吴皓	无变动	总经办主任	20,000	0	20,000
易科义	无变动	华南区高级经理	40,000	0	40,000
闫怀智	无变动	产品规划部高级总监	15,000	0	15,000
沈传宗	无变动	系统实施部高级经理	0	0	0
陈刚	无变动	华东区总监	5	0	5
胡穆云	无变动	测试经理	0	0	0
史伟晔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0	0	0
熊杰	无变动	工程师	0	0	0
李国旗	离职	高级工程师	0	0	0
张朝阳	无变动	项目经理	0	0	0
刘成龙	无变动	对外合作部总监	28,900	4,900	33,800
张晓玮	无变动	财务经理	0	0	0
翟翟	无变动	测试与质控部高级经理	0	0	0

何超	无变动	西南西北区高级经理	43,000	0	43,000
严今强	无变动	渠道管理部高级总监	140,360	100	140,460
余颖慧	无变动	人力资源部总监	28,900	0	28,900
董晓爽	无变动	售前工程师	11,560	-100	11,460
石红菊	无变动	销售主管	11,560	0	11,560
王晨	无变动	运营主管	0	0	0
张俏	无变动	法务主管	0	0	0
刘晓龙	无变动	平台开发部高级总监	0	0	0
吴凡	无变动	销售主管	11,560	-8,850	2,710
宗秀新	无变动	售前高级经理	11,360	0	11,360
俞宏胜	无变动	销售主管	11,560	-4,899	6,661
徐正品	无变动	销售主管	11,560	0	11,560
宁春云	无变动	客户经理	11,560	0	11,560
高艳伟	无变动	客户经理	11,560	0	11,560
田涛	无变动	客户经理	11,560	0	11,560
李云辉	无变动	工程师	11,560	0	11,560
周怡敏	无变动	运营专员	11,560	-11,560	0
罗旭	无变动	客户经理	11,560	0	11,56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江佳、李国旗离职，该员工离职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地运作。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

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如下：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体系，未受到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预和控制，具有独立核算和决策的能力，能够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2.资产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备独立的生产经营所需的场所和资产且资产产权关系明晰，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公司所有的知识产权均系自主研发获得，并拥有全部权利，产权清晰，专利权人或著作权人均明确为公司本身。

3.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总

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上述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亦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核算，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设立了单独的银行账户，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其它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收缴纳。公司独立建账，并按现行有效的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定的内部会计管理制度对其发生的各类经济业务进行独立核算。

5.机构独立性

公司通过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相关制度，强化公司分权管理与监督职能，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管理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1.会计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中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执行，独立核算，以保障公司正常进行会计核算工作。

2.财务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

3.风险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在综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因素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不断加强企业内部管理，持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6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1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40,36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6]100Z390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陈君 4 年	崔逢华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24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6]100Z3906 号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信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兆信股份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兆信股份公司，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

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兆信股份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23.“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附注五、28“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2025年度营业收入的金额为133,230,914.65元，其中主营业务物联网标识业务、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及SaaS服务及配套产品业务合计收入金额为131,545,063.10元。

由于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营业收入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的合理性及执行的有效性；
- （2）通过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通过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的相关条款，评价公司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的运用；
- （3）实施细节测试，包括获取公司的合同台账，抽查销售合同并检查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验收单等）、回款单、销售发票等，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 （4）实施截止测试程序，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验收单等），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5）结合函证程序，函证报告期内重要客户收入确认金额、应收账款余额等信息，并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收回情况；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四、其他信息

兆信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兆信股份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

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兆信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兆信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兆信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兆信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兆信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兆信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君（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逢华

2026年4月23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06,477,178.29	193,200,046.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656,593.31	1,940,437.53
应收账款	五、3	57,263,108.31	74,613,448.99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347,445.37
预付款项	五、5	529,001.37	860,058.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24,146,866.52	2,997,345.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6,055,402.98	3,363,532.9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53,459.52	6,303,249.06
流动资产合计		295,181,610.30	283,625,564.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9	1,250,000.00	1,2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1,355,547.01	1,066,924.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1,292,749.25	2,741,820.89
无形资产	五、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804,272.76	519,493.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02,569.02	5,578,239.30
资产总计		300,884,179.32	289,203,804.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33,300,000.00	6,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6	9,806,307.28	7,108,947.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7	6,071,730.80	3,877,799.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4,895,600.22	6,290,700.83
应交税费	五、19	4,479,558.51	8,937,690.72
其他应付款	五、20	505,000.17	501,663.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1	1,349,319.26	1,353,289.09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1,445,040.78	2,202,611.03
流动负债合计		61,852,557.02	36,972,702.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3	231,037.11	1,521,248.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1,037.11	1,521,248.04
负债合计		62,083,594.13	38,493,950.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4	70,725,000.00	70,7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5	86,949,439.10	86,949,439.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6	13,839,074.85	13,190,617.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7	67,287,071.24	79,844,796.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8,800,585.19	250,709,853.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8,800,585.19	250,709,853.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0,884,179.32	289,203,804.18

法定代表人：张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弓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玮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283,819.98	191,752,679.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6,329.73	1,940,437.53
应收账款	十六、1	54,113,313.20	71,573,947.31
应收款项融资			240,000.00
预付款项		498,341.16	829,398.25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23,109,445.03	2,941,515.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17,131.76	2,721,065.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459.52	6,303,249.06
流动资产合计		278,151,840.38	278,302,291.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5,500,000.00	15,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18,182.69	1,015,226.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92,749.25	2,741,820.89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1,751.10	272,209.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82,683.04	20,279,257.38
资产总计		298,534,523.42	298,581,548.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300,000.00	6,7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59,983.07	5,974,441.2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18,809.41	5,801,695.08
应交税费		4,238,020.62	8,781,636.17
其他应付款		6,314,561.43	16,717,383.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5,950,575.13	3,616,945.5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9,319.26	1,353,289.09
其他流动负债		1,349,904.48	2,174,170.37
流动负债合计		65,681,173.40	51,119,560.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1,037.11	1,521,248.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1,037.11	1,521,248.04
负债合计		65,912,210.51	52,640,808.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0,725,000.00	70,7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303,995.58	88,303,995.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744,566.64	18,096,109.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848,750.69	68,815,635.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622,312.91	245,940,740.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8,534,523.42	298,581,548.9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28	133,230,914.65	178,475,498.02

其中：营业收入		133,230,914.65	178,475,498.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五、28	130,117,087.00	144,776,534.36
其中：营业成本		59,773,665.20	82,326,927.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9	937,118.29	967,850.48
销售费用	五、30	30,352,443.01	28,737,867.61
管理费用	五、31	21,199,487.35	11,704,882.69
研发费用	五、32	17,291,934.49	21,181,159.81
财务费用	五、33	562,438.66	-142,153.48
其中：利息费用		664,617.30	88,949.61
利息收入		118,265.21	248,831.90
加：其他收益	五、34	1,206,930.62	2,646,014.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2,898,557.21	3,416,270.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567,756.74	-205,043.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2,547.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49,011.05	39,556,205.57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1,199.99	55,880.0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41,090.43	1,629.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09,120.61	39,610,456.1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1,284,611.05	3,144,971.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93,731.66	36,465,484.6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93,731.66	36,465,484.6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2.35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893,731.66	36,467,896.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93,731.66	36,465,484.6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93,731.66	36,467,896.9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2.3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1	0.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1	0.52

法定代表人: 张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弓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晓玮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119,297,180.03	165,224,519.70
减: 营业成本	十六、4	53,534,498.82	75,960,730.34
税金及附加		867,258.82	911,961.97
销售费用		27,247,482.99	25,963,188.33
管理费用		19,855,526.08	10,350,992.05
研发费用		15,438,489.78	18,957,280.48
财务费用		562,002.37	-142,150.74

其中：利息费用		664,617.30	88,949.61
利息收入		112,069.89	248,106.71
加：其他收益		1,202,656.05	2,528,559.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2,848,790.92	3,413,284.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4,730.64	-206,974.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47.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76,089.81	38,957,387.64
加：营业外收入		199.99	55,880.07
减：营业外支出		41,090.43	1,472.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35,199.37	39,011,795.65
减：所得税费用		-1,249,373.47	3,237,881.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84,572.84	35,773,913.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84,572.84	35,773,913.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84,572.84	35,773,913.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984,590.37	230,553,916.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2,109.35	2,484,712.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1)	3,109,554.12	2,598,08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76,253.84	235,636,718.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531,188.68	142,918,813.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839,424.51	58,325,421.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44,587.43	12,762,016.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1)	14,541,946.38	11,368,20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157,147.00	225,374,45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9,106.84	10,262,266.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98,557.21	3,413,284.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	36,1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2)	1,293,060,600.00	796,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5,959,457.21	800,049,464.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1,377.00	917,904.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2)	1,293,060,600.00	796,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3,761,977.00	797,517,904.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7,480.21	2,531,560.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300,000.00	6,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00,000.00	6,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07,491.06	73,767.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3)	1,479,570.87	2,688,260.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87,061.93	12,762,027.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2,938.07	-6,062,027.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29,525.12	6,731,799.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200,046.89	186,468,247.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929,572.01	193,200,046.89

法定代表人：张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弓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玮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187,422.40	215,654,054.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2,109.35	2,484,712.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0,129.68	2,477,77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259,661.43	220,616,546.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101,448.24	135,437,525.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156,897.74	50,948,622.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49,224.54	11,783,272.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7,708.25	10,957,01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515,278.77	209,126,43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4,382.66	11,490,110.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48,790.92	3,413,284.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	36,1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789,600.00	797,0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2,638,690.92	800,479,464.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1,377.00	917,904.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1,311,100.00	798,720,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2,012,477.00	799,638,404.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3,786.08	841,060.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300,000.00	6,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00,000.00	6,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07,491.06	73,767.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9,570.87	2,687,988.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87,061.93	12,761,755.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2,938.07	-6,061,755.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3,534.65	6,269,414.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752,679.05	185,483,264.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736,213.70	191,752,679.0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725,000.00				86,949,439.10				13,190,617.57		79,844,796.86		250,709,853.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725,000.00				86,949,439.10				13,190,617.57		79,844,796.86		250,709,853.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8,457.28		-12,557,725.62			-11,909,268.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93,731.66			7,893,731.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8,457.28	-20,451,457.28			-19,803,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8,457.28	-648,457.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803,000.00			-19,803,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725,000.00				86,949,439.10			13,839,074.85	67,287,071.24			238,800,585.19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725,000.00				86,949,439.10				9,613,226.18		46,954,291.27	-30.71	214,241,925.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725,000.00				86,949,439.10				9,613,226.18		46,954,291.27	-30.71	214,241,925.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77,391.39		32,890,505.59	30.71	36,467,927.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467,896.98	-2,412.35	36,465,484.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01.00	6,901.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901.00	6,901.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77,391.39	-3,577,391.39		
1. 提取盈余公积								3,577,391.39	-3,577,391.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457.94	-4,457.94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725,000.00				86,949,439.10			13,190,617.57	79,844,796.86		250,709,853.53

法定代表人：张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弓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玮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725,000.00				88,303,995.58				18,096,109.36			245,940,74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725,000.00				88,303,995.58				18,096,109.36		68,815,635.13	245,940,740.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48,457.28				-13,318,427.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84,572.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8,457.28				-19,803,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8,457.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725,000.00				88,303,995.58				14,518,717.97		36,619,112.63	210,166,826.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725,000.00				88,303,995.58				14,518,717.97		36,619,112.63	210,166,826.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77,391.39		32,196,522.50	35,773,913.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773,913.89	35,773,913.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77,391.39		-3,577,391.39	
1. 提取盈余公积									3,577,391.39		-3,577,391.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725,000.00				88,303,995.58				18,096,109.36		68,815,635.13	245,940,740.07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70,725,000 股，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744716255J。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立业路 6 号院 2 号楼 1 层 2111 室（昌平示范园）。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28 号院 1 号楼远洋星帆广场 3 层 301 单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永红。

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公司专注于产品数字身份管理（ProductIdentityManagement, PIDM）的技术研究与开发，提供围绕该技术的物联网标识产品、SaaS 软件产品和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50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金额≥50万元人民币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

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

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

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

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

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用于项目实施尚未验收或者完工的项目已发生的成本、在项目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

料、人工费等，包括原材料、发出商品、项目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

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

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9。

1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电子设备	直线法	5	0-5	19-2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0-5	19-2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使用权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

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房租物业费、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网络设备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

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

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

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

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

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

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为销售物联网标识、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及SaaS服务及配套产品，各类业务收入确认具体政策如下：

①物联网标识业务

产品发至客户指定地点，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②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

i 系统集成及硬件增补：在硬件发至客户指定地点，于项目现场安装部署软件、硬件，并完成测试后，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ii 数字化运维：在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分摊确认收入。

③SaaS 服务及配套产品业务

i 运维服务：在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分摊确认收入；

ii 数字身份码生成服务：通过邮件交付数字身份码包，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iii 云平台服务及配套硬件：硬件发至客户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如有），交付云平台使用权限，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24.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

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6.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

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工作量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

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1。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3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扣除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凯迅兆通	20%
兆信海南	20%

2.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①2023年11月，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复审，证书编号为GR202311005390，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2023-2025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②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凯迅兆通、兆信海南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享受此优惠政策。

(2)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第1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1 第 100 号）的规定，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先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6,288.15	16,825.95
银行存款	205,913,283.86	193,183,220.94
其他货币资金	547,606.28	-
合计	206,477,178.29	193,200,046.89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56,593.31	-	656,593.31	1,940,437.53	-	1,940,437.53
合计	656,593.31	-	656,593.31	1,940,437.53	-	1,940,437.53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656,593.31
合计	-	656,593.3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6,593.31	100.00	-	-	656,593.31
1.组合 1	-	-	-	-	-
2.组合 2	656,593.31	100.00	-	-	656,593.31
合计	656,593.31	100.00	-	-	656,593.31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0,437.53	100.00	-	-	1,940,437.53
1.组合1	-	-	-	-	-
2.组合2	1,940,437.53	100.00	-	-	1,940,437.53
合计	1,940,437.53	100.00	-	-	1,940,437.53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于2025年12月31日，按组合2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1,980,743.42	68,194,632.73
1至2年	13,801,044.07	6,038,360.30
2至3年	2,059,697.85	706,209.98
3年以上	16,000.00	1,347,332.40
小计	57,857,485.34	76,286,535.41
减：坏账准备	594,377.03	1,673,086.42
合计	57,263,108.31	74,613,448.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4,600.00	0.60	344,6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512,885.34	99.40	249,777.03	0.43	57,263,108.31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组合1	-	-	-	-	-
2.组合2	57,512,885.34	99.40	249,777.03	0.43	57,263,108.31
合计	57,857,485.34	100.00	594,377.03	1.03	57,263,108.31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38,879.40	2.02	1,538,879.4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747,656.01	97.98	134,207.02	0.18	74,613,448.99
1.组合1	-	-	-	-	-
2.组合2	74,747,656.01	97.98	134,207.02	0.18	74,613,448.99
合计	76,286,535.41	100.00	1,673,086.42	2.19	74,613,448.99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2025年12月31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茶里林森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171,100.00	171,1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高
邯郸市邢台酒业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高
云梦华浓梦酒业有限公司	16,000.00	16,0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高
湖北天品醉酒业贸易有限公司	7,500.00	7,5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高
合计	344,600.00	344,600.00	100.00	—

②于2025年12月31日,按组合2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1,980,743.42	50,376.89	0.12	68,194,632.73	54,555.70	0.08
1-2年	13,793,544.07	126,900.61	0.92	6,031,456.30	57,901.98	0.96
2-3年	1,738,597.85	72,499.53	4.17	521,566.98	21,749.34	4.17
合计	57,512,885.34	249,777.03	0.43	74,747,656.01	134,207.02	0.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1,673,086.42	564,720.01	59,814.63	1,583,614.77	-	594,377.03
合计	1,673,086.42	564,720.01	59,814.63	1,583,614.77	-	594,377.0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83,614.7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元气森林(北京)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40,569.13	10.44	41,206.04
珠海信诚佳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03,258.00	9.17	6,363.91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49,337.60	5.44	28,973.91
Tilis Company limited	1,679,445.22	2.90	2,015.33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48,004.22	2.50	1,737.61
合计	17,620,614.17	30.45	80,296.80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24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	347,445.37
合计	-	347,445.37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5,749.89	-
合计	805,749.89	-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82,549.69	91.22	844,964.29	98.24
1至2年	46,451.68	8.78	-	-
2至3年	-	-	15,094.35	1.76
合计	529,001.37	100.00	860,058.6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防伪行业协会	141,509.43	26.75
北京颐高科技有限公司	54,166.63	10.24
武汉火星亿联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5,467.89	8.60
胤链(成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4,748.13	6.57
北京商道聚合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1,446.50	5.94
合计	307,338.58	58.10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4,146,866.52	2,997,345.46
合计	24,146,866.52	2,997,345.46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3,111,481.81	2,442,653.86
1至2年	1,021,953.21	495,530.74
2至3年	17,122.00	66,169.28
3年以上	71,169.28	5,000.00
小计	24,221,726.30	3,009,353.88
减：坏账准备	74,859.78	12,008.42
合计	24,146,866.52	2,997,345.4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1,655,963.49	2,872,259.15
员工备用金	127,842.81	137,094.73
代垫款	22,437,920.00	-
小计	24,221,726.30	3,009,353.88
减：坏账准备	74,859.78	12,008.42
合计	24,146,866.52	2,997,345.46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4,221,726.30	74,859.78	24,146,866.52
合计	24,221,726.30	74,859.78	24,146,866.52

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21,726.30	0.31	74,859.78	24,146,866.52	
1.组合1	-	-	-	-	
2.组合2	24,221,726.30	0.31	74,859.78	24,146,866.52	
合计	24,221,726.30	0.31	74,859.78	24,146,866.52	

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009,353.88	12,008.42	2,997,345.46
合计	3,009,353.88	12,008.42	2,997,345.46

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9,353.88	0.40	12,008.42	2,997,345.46	
1.组合1	-	-	-	-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2.组合 2	3,009,353.88	0.40	12,008.42	2,997,345.46	
合计	3,009,353.88	0.40	12,008.42	2,997,345.46	

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2,008.42	-	-	12,008.42
2024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62,851.36	-	-	62,851.36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4,859.78	-	-	74,859.78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安宏盛启程商贸有限公司	代垫采购款	16,109,020.00	1年以内	66.51	19,330.82
北京宏兴志达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采购款	5,328,900.00	1年以内	22.00	6,394.68
北京华纳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代垫采购款	1,000,000.00	1年以内	4.13	1,200.00
蒙牛乳业(宁夏)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79,172.67	1至2年	1.98	4,408.39
北京道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38,000.00	1至2年	1.81	4,029.60
合计		23,355,092.67		96.43	35,363.49

7. 存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成本	3,790,725.42	-	3,790,725.42	1,361,337.46	-	1,361,337.46
发出商品	1,985,389.26	-	1,985,389.26	1,567,531.30	-	1,567,531.30
原材料	279,288.30	-	279,288.30	434,664.18	-	434,664.18
合计	6,055,402.98	-	6,055,402.98	3,363,532.94	-	3,363,532.94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预付发行费用	-	6,249,056.60
待摊费用	53,459.52	54,192.46
合计	53,459.52	6,303,249.06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250,000.00	-	-	-	-	-	1,250,000.00
合计	1,250,000.00	-	-	-	-	-	1,250,000.00

(续上表)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	满足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合计	-	-	-	

10.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355,547.01	1,066,924.75
合计	1,355,547.01	1,066,924.75

(2) 固定资产

项目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1,174,612.00	1,151,441.60	59,668.21	2,385,721.81
2.本期增加金额	242,830.34	377,345.13	17,450.00	637,625.47
(1) 购置	242,830.34	377,345.13	17,450.00	637,625.47
3.本期减少金额	58,905.69	-	3,332.48	62,238.17
(1) 处置或报废	58,905.69	-	3,332.48	62,238.17
4.2025年12月31日	1,358,536.65	1,528,786.73	73,785.73	2,961,109.11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2月31日	696,946.78	600,928.69	20,921.59	1,318,797.06
2.本期增加金额	192,282.78	142,681.50	11,191.24	346,155.52
(1) 计提	192,282.78	142,681.50	11,191.24	346,155.52
3.本期减少金额	56,224.62	-	3,165.86	59,390.48
(1) 处置或报废	56,224.62	-	3,165.86	59,390.48
4.2025年12月31日	833,004.94	743,610.19	28,946.97	1,605,562.10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25年12月31日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25,531.71	785,176.54	44,838.76	1,355,547.01
2.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77,665.22	550,512.91	38,746.62	1,066,924.75

11.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3,846,055.10	3,846,055.10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706,521.25	706,521.25
4.2025年12月31日	3,139,533.85	3,139,533.85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2月31日	1,104,234.21	1,104,234.21
2.本期增加金额	1,449,071.64	1,449,071.64
(1) 计提	1,449,071.64	1,449,071.64
3.本期减少金额	706,521.25	706,521.2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处置	706,521.25	706,521.25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846,784.60	1,846,784.60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四、账面价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92,749.25	1,292,749.25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741,820.89	2,741,820.89

12.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000.00	18,020,000.00	2,500,000.00	20,532,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000.00	18,020,000.00	2,500,000.00	20,532,000.00
二、累计摊销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000.00	18,020,000.00	2,500,000.00	20,532,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000.00	18,020,000.00	2,500,000.00	20,532,000.00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	-	-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	-	-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69,236.81	99,774.86	1,685,094.84	252,456.17
租赁负债	1,580,356.37	237,053.46	2,874,537.13	431,180.57
可抵扣亏损	14,838,596.69	1,661,356.83	4,942,601.01	247,130.05
合计	17,088,189.87	1,998,185.15	9,502,232.98	930,766.7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292,749.25	193,912.39	2,741,820.89	411,273.13
合计	1,292,749.25	193,912.39	2,741,820.89	411,273.1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5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5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4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4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912.39	1,804,272.76	411,273.13	519,49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912.39	-	411,273.13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2,747.85	2,480.05
合计	2,747.85	2,480.0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备注
2030年度	267.80	-	
2029年度	146.35	146.35	
2028年度	1,977.22	1,977.22	
2027年度	29.43	29.43	
2026年度	327.05	327.05	
合计	2,747.85	2,480.05	

1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47,606.28	547,606.28	资金冻结	诉讼保全
合计	547,606.28	547,606.28	—	—

15. 短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33,300,000.00	6,700,000.00
合计	33,300,000.00	6,700,000.00

16. 应付账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9,623,857.64	6,658,246.33
费用款	182,449.64	450,701.24
合计	9,806,307.28	7,108,947.57

17. 合同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6,071,730.80	3,877,799.58
合计	6,071,730.80	3,877,799.58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955,817.08	47,819,975.45	49,195,784.81	4,580,007.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4,883.75	5,610,938.61	5,630,229.86	315,592.50
三、辞退福利	-	2,007,000.00	2,007,000.00	-
合计	6,290,700.83	55,437,914.06	56,833,014.67	4,895,600.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78,135.65	41,119,007.34	42,468,784.32	4,328,358.67
二、职工福利费	-	581,616.84	581,616.84	-
三、社会保险费	201,821.13	3,395,789.12	3,407,325.37	190,284.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7,171.91	3,271,462.63	3,282,869.92	185,764.62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工伤保险费	4,649.22	78,299.96	78,428.92	4,520.26
生育保险费	-	46,026.53	46,026.53	-
四、住房公积金	15,049.00	2,720,262.15	2,719,424.15	15,88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811.30	3,300.00	18,634.13	45,477.17
合计	5,955,817.08	47,819,975.45	49,195,784.81	4,580,007.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324,735.52	5,424,311.76	5,443,018.32	306,028.96
2.失业保险费	10,148.23	186,626.85	187,211.54	9,563.54
合计	334,883.75	5,610,938.61	5,630,229.86	315,592.50

(4) 辞退福利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离职补偿金	-	2,007,000.00	2,007,000.00	-
合计	-	2,007,000.00	2,007,000.00	-

19. 应交税费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	3,278,314.10
增值税	4,286,276.74	5,325,993.12
个人所得税	150,964.97	150,654.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21.45	92,026.40
教育费附加	12,057.21	54,421.84
地方教育附加	8,038.14	36,281.23
合计	4,479,558.51	8,937,690.72

20.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505,000.17	501,663.79
合计	505,000.17	501,663.79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代扣代缴款项	323,239.08	334,195.69
员工报销款及其他	181,761.09	167,468.10
合计	505,000.17	501,663.79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49,319.26	1,353,289.09
合计	1,349,319.26	1,353,289.09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656,593.31	1,940,437.53
待转销项税额	788,447.47	262,173.50
合计	1,445,040.78	2,202,611.03

23. 租赁负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1,626,666.48	3,030,973.5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6,310.11	156,436.40
小计	1,580,356.37	2,874,537.1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49,319.26	1,353,289.09
合计	231,037.11	1,521,248.04

24. 股本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725,000.00	-	-	-	-	-	70,725,000.00

25. 资本公积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9,119,276.50	-	-	79,119,276.50
其他资本公积	7,830,162.60	-	-	7,830,162.60
合计	86,949,439.10	-	-	86,949,439.10

26. 盈余公积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190,617.57	648,457.28	-	13,839,074.85
合计	13,190,617.57	648,457.28	-	13,839,074.85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844,796.86	46,954,291.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844,796.86	46,954,291.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93,731.66	36,467,896.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8,457.28	3,577,391.3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803,000.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287,071.24	79,844,796.86

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545,063.10	59,528,321.69	176,788,067.39	82,042,647.23
其他业务	1,685,851.55	245,343.51	1,687,430.63	284,280.02
合计	133,230,914.65	59,773,665.20	178,475,498.02	82,326,927.25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物联网标识业务	71,802,332.75	39,018,504.73	70,857,568.24	35,199,194.80
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	33,993,647.79	16,520,726.65	78,607,093.98	40,423,548.69
SaaS服务及配套产品业务	25,749,082.56	3,989,090.31	27,323,405.17	6,419,903.74
合计	131,545,063.10	59,528,321.69	176,788,067.39	82,042,647.23

29.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9,517.67	431,998.50
教育费附加	239,048.08	254,000.34
地方教育附加	159,365.39	169,333.57
印花税	128,037.15	108,468.07
车船税	1,150.00	4,050.00
合计	937,118.29	967,850.48

30.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21,673,696.54	21,285,125.08
服务费	3,053,663.69	3,159,540.42
交通差旅费	2,446,255.98	1,336,044.34
房租物业费	1,334,188.76	773,953.84
市场推广费	787,176.92	1,121,810.95
业务招待费	731,364.39	658,702.37
办公费	270,001.21	357,709.88
折旧摊销费	56,095.52	44,980.73
合计	30,352,443.01	28,737,867.61

31.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10,924,982.13	9,032,030.20
中介机构服务费	8,072,278.47	551,507.77
办公费	643,016.27	598,738.36
交通差旅费	615,285.26	544,755.85
业务招待费	443,574.79	571,383.80
房租物业费	289,024.01	274,957.29
折旧摊销费	211,326.42	131,509.42
合计	21,199,487.35	11,704,882.69

32.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15,940,508.83	19,373,608.42
网络设备费用	651,878.84	673,951.34
房租物业费	517,651.39	773,953.85
折旧费	78,733.58	82,979.33
其他	103,161.85	276,666.87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合计	17,291,934.49	21,181,159.81

33.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664,617.30	88,949.6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10,126.24	96,526.27
减：利息收入	118,265.21	248,831.90
利息净支出	546,352.09	-159,882.29
银行手续费	16,086.57	17,728.81
合计	562,438.66	-142,153.48

34. 其他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190,967.34	179,438.24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3,853.93	31,522.63
增值税即征即退	982,109.35	2,435,053.54
合计	1,206,930.62	2,646,014.41

3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2,898,557.21	3,413,284.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985.95
合计	2,898,557.21	3,416,270.91

36.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241.3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4,905.38	-193,276.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851.36	-12,008.42
合计	-567,756.74	-205,043.41

37.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547.69	-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其中：固定资产	-2,547.69	-
合计	-2,547.69	-

3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1,000.00	14,617.30	1,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3,525.63	-
其他	199.99	37,737.14	199.99
合计	1,199.99	55,880.07	1,199.99

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支出	41,090.43	-	41,090.4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1,606.90	-
滞纳金支出	-	22.61	-
合计	41,090.43	1,629.51	41,090.43

4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8.05	3,278,482.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84,779.10	-133,510.62
合计	-1,284,611.05	3,144,971.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6,609,120.61	39,610,456.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1,368.09	5,941,568.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7,392.11	-59,421.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0.00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5,766.55	91,808.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39	146.3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324,586.97	-2,829,130.83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所得税费用	-1,284,611.05	3,144,971.50

4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340,967.34	260,782.12
利息收入	118,265.21	248,831.90
保证金及其他	2,650,321.57	2,088,475.44
合计	3,109,554.12	2,598,089.46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期间费用	12,558,213.10	8,957,305.18
保证金及其他	1,983,733.28	2,410,894.98
合计	14,541,946.38	11,368,200.16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理财产品本金收回	1,293,060,600.00	796,600,000.00
合计	1,293,060,600.00	796,600,000.00

②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理财产品购买本金支出	1,293,060,600.00	796,600,000.00
合计	1,293,060,600.00	796,6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发行费	-	1,225,000.00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479,570.87	1,024,988.47
租赁保证金	-	438,000.00
其他	-	271.99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合计	1,479,570.87	2,688,260.46

②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700,000.00	33,300,000.00	-	6,700,000.00	-	33,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3,289.09	-	1,349,319.26	1,353,289.09	-	1,349,319.26
租赁负债	1,521,248.04	-	-	51,017.91	1,239,193.02	231,037.11
合计	9,574,537.13	33,300,000.00	1,349,319.26	8,104,307.00	1,239,193.02	34,880,356.37

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93,731.66	36,465,484.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准备	567,756.74	205,043.41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6,155.52	259,469.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49,071.64	1,430,637.20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47.69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918.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4,617.30	170,293.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98,557.21	-3,416,270.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4,779.10	-133,51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91,870.04	4,803,388.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7,593.00	-24,937,003.15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577,160.36	-4,583,346.3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9,106.84	10,262,266.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新增使用权资产	-	3,371,907.5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5,929,572.01	193,200,046.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200,046.89	186,468,247.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29,525.12	6,731,799.3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05,929,572.01	193,200,046.89
其中：库存现金	16,288.15	16,825.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5,913,283.86	193,183,220.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929,572.01	193,200,046.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3. 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875,394.96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10,126.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656,868.16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六、研发支出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15,940,508.83	19,373,608.42
网络设备费用	651,878.84	673,951.34
房租物业费	517,651.39	773,953.85
折旧费	78,733.58	82,979.33
其他	103,161.85	276,666.87
合计	17,291,934.49	21,181,159.8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7,291,934.49	21,181,159.81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不存在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凯迅兆通	1,000.00 万元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00	-	设立
兆信海南	500.00 万元	海口市	海口市	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00	-	设立

九、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190,967.34	179,438.24	与收益相关
财务费用	150,000.00	81,343.8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40,967.34	260,782.1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

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3.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2025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250,000.00	1,25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1,250,000.00	1,250,000.00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将成本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最佳估计数。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慧聪再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90,000.00	64.20	64.20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张永红	董事长、总经理
刘军	董事
石振毅	董事
刘杉	董事
张惠荣	董事、副总经理
余颖慧	董事
严今强	董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就任）
卢庆国	监事会主席、监事
孙东霞	监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卸任）
余晓	监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就任）
严今强	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卸任）
吴皓	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就任）
尤胜伟	副总经理
尹鸿岩	副总经理
弓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刘芳兰	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卸任）
崔志宏	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卸任）
高玉滚	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卸任）
北京慧聪融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曾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知行锐景（惠州）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慧聪信山（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张永红担任董事
北京知行锐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上海慧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广州慧正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曾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北京商道聚合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实控人为慧聪集团董事
北京星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天津聚信众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合伙)	

4.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北京商道聚合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	62,893.08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北京慧聪再创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24,113.21	-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上海慧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产	118,145.02	-	123,199.94	-	-
广州慧正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产	87,146.52	-	94,989.71	-	-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北京知行锐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产	-	-	-	3,886.42	-
上海慧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产	238,709.64	-	358,369.66	-	-
广州慧正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产	76,925.1	-	83,848.37	-	-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5 年度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13,966.38	4,130,192.65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上海慧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48,000.00	38.40
其他应收款	吴皓	699.00	29.15	—	—
预付款项	北京商道聚合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1,446.50	-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刘杉	4,974.76	36,362.78
其他应付款	吴皓	1,726.15	—
其他应付款	张永红	-	15,922.00
其他应付款	严今强	-	181.00
其他应付款	张惠荣	-	274.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6 年 4 月 23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8,960,120.38	65,215,390.46
1至2年	13,667,014.17	5,975,110.30
2至3年	2,059,697.85	706,209.98
3年以上	16,000.00	1,347,332.40
小计	54,702,832.40	73,244,043.14
减：坏账准备	589,519.20	1,670,095.83
合计	54,113,313.20	71,573,947.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4,600.00	0.63	344,6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358,232.40	99.37	244,919.20	0.45	54,113,313.20
1.组合1	-	-	-	-	-
2.组合2	54,358,232.40	99.37	244,919.20	0.45	54,113,313.20
合计	54,702,832.40	100.00	589,519.20	1.08	54,113,313.20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38,879.40	2.10	1,538,879.4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705,163.74	97.90	131,216.43	0.18	71,573,947.31
1.组合1	-	-	-	-	-
2.组合2	71,705,163.74	97.90	131,216.43	0.18	71,573,947.31
合计	73,244,043.14	100.00	1,670,095.83	2.28	71,573,947.31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2025年12月31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茶里林森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171,100.00	171,1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高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邯郸市邢台酒业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高
云梦华浓梦酒业有限公司	16,000.00	16,0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高
湖北天品醉酒业贸易有限公司	7,500.00	7,5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高
合计	344,600.00	344,600.00	100.00	—

②于2025年12月31日，按组合2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8,960,120.38	46,752.14	0.12	65,215,390.46	52,172.31	0.08
1-2年	13,659,514.17	125,667.53	0.92	5,968,206.30	57,294.78	0.96
2-3年	1,738,597.85	72,499.53	4.17	521,566.98	21,749.34	4.17
合计	54,358,232.40	244,919.20	0.45	71,705,163.74	131,216.43	0.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1,670,095.83	562,852.77	59,814.63	1,583,614.77	-	589,519.20
合计	1,670,095.83	562,852.77	59,814.63	1,583,614.77	-	589,519.2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83,614.7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元气森林(北京)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40,569.13	11.04	41,206.04
珠海信诚佳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03,258.00	9.69	6,363.91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49,337.60	5.76	28,973.91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 备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Tilis Company limited	1,679,445.22	3.07	2,015.33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1,448,004.22	2.65	1,737.61
合计	17,620,614.17	32.21	80,296.80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3,109,445.03	2,941,515.11
合计	23,109,445.03	2,941,515.11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2,071,311.52	2,390,733.57
1 至 2 年	1,022,453.21	491,530.74
2 至 3 年	18,122.00	66,169.28
3 年以上	71,169.28	5,000.00
小计	23,183,056.01	2,953,433.59
减：坏账准备	73,610.98	11,918.48
合计	23,109,445.03	2,941,515.1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代垫款	21,437,920.00	-
押金保证金	1,645,963.49	2,867,259.15
员工备用金	97,172.52	84,674.44
内部往来款	2,000.00	1,500.00
小计	23,183,056.01	2,953,433.59
减：坏账准备	73,610.98	11,918.48
合计	23,109,445.03	2,941,515.11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3,183,056.01	73,610.98	23,109,445.03
合计	23,183,056.01	73,610.98	23,109,445.03

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83,056.01	0.32	73,610.98	23,109,445.03	
1.组合1	2,000.00	-	-	2,000.00	
2.组合2	23,181,056.01	0.32	73,610.98	23,107,445.03	
合计	23,183,056.01	0.32	73,610.98	23,109,445.03	

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953,433.59	11,918.48	2,941,515.11
合计	2,953,433.59	11,918.48	2,941,515.11

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53,433.59	0.40	11,918.48	2,941,515.11	
1.组合1	1,500.00	-	-	1,500.00	
2.组合2	2,951,933.59	0.40	11,918.48	2,940,015.11	
合计	2,953,433.59	0.40	11,918.48	2,941,515.11	

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918.48	-	-	11,918.4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61,692.50	-	-	61,692.5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3,610.98	-	-	73,610.98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安宏盛启程商贸有限公司	代垫采购款	16,109,020.00	1 年以内	69.49	19,330.82
北京宏兴志达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采购款	5,328,900.00	1 年以内	22.99	6,394.68
蒙牛乳业（宁夏）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79,172.67	1-2 年	2.07	4,408.39
北京道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38,000.00	1-2 年	1.89	4,029.60
上海长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4,704.00	1 年以内	0.54	149.64
合计		22,479,796.67		96.98	34,313.13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500,000.00	-	15,500,000.00	15,500,000.00	-	15,500,000.00
合计	15,500,000.00	-	15,500,000.00	15,500,000.00	-	15,5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凯迅兆通	15,500,000.00	-	-	-	-	-	15,500,000.00	-
合计	15,500,000.00	-	-	-	-	-	15,500,000.00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724,089.74	53,304,954.91	163,537,089.07	75,681,604.62
其他业务	1,573,090.29	229,543.91	1,687,430.63	279,125.72
合计	119,297,180.03	53,534,498.82	165,224,519.70	75,960,730.34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2,848,790.92	3,413,284.96
合计	2,848,790.92	3,413,284.96

十七、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5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4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0,967.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98,557.2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9,814.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890.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853.9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290,754.9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85,300.5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05,454.4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05,454.45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5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6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04	0.07	0.07

②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9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4.31	0.47	0.47

公司名称：北京兆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4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0,967.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898,557.2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9,814.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890.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853.9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290,754.98
减：所得税影响数	485,300.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05,454.4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